

# 矯正署苗栗少年觀護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23170900 雜項收入	-112317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7	承辦單位	苗栗少年觀護所總務科
------------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等相關規定辦理。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7	
	114			11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7	
		1		1123170900 雜項收入	7	
			2	1123170909 其他雜項收入	7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矯正署苗栗少年觀護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4,072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矯正機關基本行政管理及人員訓練等業務。
2. 辦理矯正機關收容人教化、調查分類、戒護安全、技能訓練、作業及衛生醫療等業務。

預期成果：

1. 依施政計畫預定進度，按期實施完成，提高工作效率。
2. 培養收容人之勤勞習慣，訓練一技之長，俾利復歸社會。
3. 穩定囚情，防止戒護事故發生，維護機關安全。
4. 維護收容人身體健康，強化衛生習慣，防止傳染病發生。
5. 強化教化功能，落實教誨教育工作，培養收容人正確價值觀念。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547	苗栗少年觀護所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3,547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1,903千元，係職員4人之薪俸、加給等。 2. 約聘僱人員待遇407千元，係約聘僱人員之酬金。 3. 獎金430千元，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4. 其他給與35千元，係休假補助。 5. 加班值班費336千元，係加、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 6. 退休離職儲金18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7. 保險256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100 人事費	3,547	行政科室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03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07		
0111 獎金	430		
0121 其他給與	35		
0131 加班值班費	33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80		
0151 保險	25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61	苗栗少年觀護所	
0200 業務費	361	總務科	
0201 教育訓練費	3		
0203 通訊費	8		
0241 兼職費	36		
0271 物品	179		
0279 一般事務費	84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7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0291 國內旅費	5		

**矯正署苗栗少年觀護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4,07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辦理矯正、醫療及訓練業務	164	苗栗少年觀護所	(2)行政管理事務費67千元。 (3)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4千元，係按職員1人，每人每年3,500元計列。 (4)環境清潔及雜支等經費5千元。 6.房屋建築養護費37千元。 7.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4千元，係辦公器具養護費，按職員4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8.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千元，係辦公及其他設備養護費。 9.國內旅費5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0200 業務費	164	輔導科等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164千元，其內容如下：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千元，係聘請講師演講或教授教化課程之鐘點費。
0271 物品	1		2.物品1千元，係尿液檢驗及試劑材料等經費，按每人每年篩檢4次，每次200元計列。
0279 一般事務費	147		3.一般事務費147千元，包括：
0291 國內旅費	12		(1)戒護人員服制費及收容人服裝費15千元。 (2)戒護人員常年教育訓練經費2千元。 (3)警衛管理及戒護業務經費130千元。
			4.國內旅費12千元，係解送收容人等差旅費。

矯正署苗栗少年觀護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合 計
合 計	4,072				4,072
0100 人事費	3,547				3,547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03				1,903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407				407
0111 獎金	430				430
0121 其他給與	35				35
0131 加班值班費	336				33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80				180
0151 保險	256				256
0200 業務費	525				525
0201 教育訓練費	3				3
0203 通訊費	8				8
0241 兼職費	36				36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				4
0271 物品	180				180
0279 一般事務費	231				23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7				37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				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
0291 國內旅費	17				17

**矯正署苗栗少年觀護所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90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40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	
六、獎金	430	
七、其他給與	35	
八、加班值班費	336	超時加班費75千元，較90年度實支數8成計163千元為低，另依業務實際情形，101年度起之超時加班費經法務部100年12月26日法人字第10013073720號函核定調整超時加班費上限為76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80	
十一、保險	256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547	

矯正署苗栗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4	4	-	-	-	-	-	-	-	-	-	-	-	-
	5		002317000 矯正署及所屬	4	4	-	-	-	-	-	-	-	-	-	-	-	-
		2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4	4	-	-	-	-	-	-	-	-	-	-	-	-

少年觀護所  
明細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4	4	3,211	3,064	147	
-	-	-	-	-	-	4	4	3,211	3,064	147	
-	-	-	-	-	-	4	4	3,211	3,064	147	